

内蒙古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

ᠨᠢᠮᠠᠭᠤᠯᠠᠭᠤᠨ ᠵᠢᠨᠠᠭᠤᠨ ᠲᠡᠭᠡᠷᠦᠨ ᠵᠢᠨᠠᠭᠤᠨ ᠰᠢᠷᠦᠨᠠᠨᠠᠭᠤᠨ ᠰᠢᠷᠦᠨᠠᠨᠠᠭᠤᠨ

关于对 2026 年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 第一标包作废标处理的通知函

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：

贵公司受托代理的 2026 年春节慰问品采购项目（项目编号：NMGZCS-G-H-260019），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开标评标，4 月 9 日发布中标结果公示，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现因采购需求发生重大变故等原因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六条第（四）项，我单位决定取消该项目采购任务，依法废标。

现请你方接到本函后，立即开展以下工作：

1. 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发布《废标公告》，废标原因为“因重大变故，采购任务取消等原因”；
2. 向中标供应商送达废标通知；
3. 整理并封存该项目的全部采购文件、评审资料，以备后续核查。

项目后续是否重新采购，另行通知。

特此致函。

内蒙古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

2026 年 5 月 9 日

